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确定书

(适用于信息系统开发服务采购)

项目名称：海政通（一期）项目（E包）

采购单位：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编制单位：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3年1月31日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办法》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本次采购项目为：

10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3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采购项目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需定制开发的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等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本次采购项目是否展开需求调查：

是

否

（二）需求调查方式

本次需求调查采用了：

咨询

论证

问卷调查

搜集公开电子数据调研

（三）需求调查对象

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编办、省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司法厅、省住建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应急厅、省统计局、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档案局、

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大数据管理局、省消防救援总队、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海口市政府、海口市行政审批局、儋州市政府、万宁市政法委、万宁市审批局、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管理局等单位。

（四）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党中央、国务院于十三五期间部署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更是将“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单列成篇，要求“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在2022年6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在原有“一网协同”基础上，全面推进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互联互通、协同联动，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全面提升政府履职效能。截至2023年1月，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已全面开展一网协同深化工作，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

2. 市场供给情况

中国政府采购网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以来，由于各地区将数字政府建设作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关键环节，积极

推动省级“协同办公”系统/平台建设，对协同办公相关项目的采购不断增加，2020-2022年全国协同办公类信息系统总体中标项目共计385个，其中2020年115个，2021年116个，2022年154个。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浙江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浙政钉项目，供应商：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中标金额：38880000.00（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时间：2019-09-30；服务范围：统一工作门户体系建设、应用监控功能建设、统一用户体系建设、办公厅钉应用建设、咨询服务、运营服务、运维服务等；服务时间：一年。

江西省信息中心，江西省“赣政通”移动办公平台采购项目，供应商：上海梦创双杨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金额：9780000.00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07月08日；服务范围：软件开发；服务时间：三年。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京办”服务项目，供应商：京东城市（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1368.3200000万元；合同公告日期：2022-12-21；服务范围：采购“京办”平台运维服务，保障“京办”平台安全稳定运行，不断提升京办的运维能力、技术支持能力和用户服务水平。每周7*24小时监控京办平台，事故发生时通过应急响应机制快速解决，重大场景保障时期提供每周7*24小时重保运维，为全市市、区、街、居四级的政务工作人员协同办公提供安全可靠的技术支持；服务时间：一年。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后续可能涉及系统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等服务的采购。

5.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需求清单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提升政务协同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海政通（一期）项目在梳理海政通平台已建设基础上，结合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全面依托海南省电子政务云计算中心基础资源，依托业务中台和数据中台能力强化业务通、系统通、数据通；通过业务流程再造，形成全省机关办事统一入口，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系统的工作协同，全面提升机关办事效能，切实改进和加强政务协同，促进政府数字化转型发展和改革建设，推动海南成为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标杆，形成更高层次改革开放新格局，探索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8983.87 万元

E 包预算：1080.75 万元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分包要求
E包	1	硬件设备购置		项	1	否	允许
	2	成品软件购置		项	1	否	允许
	3	软件开发服务		项	1	否	允许
	4	系统集成实施及其他服务		项	1	否	允许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 技术要求

(1) 项目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海南省高质量高标准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关键五年，为明确“十四五”期间海南省政府数字化转型的目标、架构、任务和保障措施，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中共海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听取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汇报研究部署通关便利化等工作》《深挖“海政易-码上办事”“海政通”应用潜力，助推市县政府数字化转型》《海南省提升营商环境重要量化指标便利度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落实海南省政府领导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稳抓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机遇，基于海政通政务应用平台的建设使用情况、功能定位、

基础支撑能力现状，进一步梳理整合海政通平台已有公共服务支撑能力，优化提升海政通平台支撑服务水平。

海政通项目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国家赋予海南的战略使命，以建设高水平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为引领，以“放得开、管得住”为目标，以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和一体化智慧监管体系建设为抓手，形成具有海南特色的政府数字化转型样板，为封关运行打下坚实基础，为提高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 海政通平台总体定位

根据冯飞省长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第二次、第三次会议重要讲话精神要求，海政通平台建设遵循“全省一盘棋，全岛同城化”理念，在梳理现有基础前提下，以海南省政府数字化转型“五横五纵”的总体架构为指导开展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海政通平台作为政府数字化转型的机关内部政务协同唯一入口，是各级政府各类系统的总集成平台，各类应用依托海政通平台进行高效开发、集成、部署与管理，全省机关公务人员通过海政通平台开展政务协同办公，推动“机关内部零跑动”改革，进一步落实“平台之外无系统”的重点工作要求，实现数字化政务应用一体集成和同源发布。海政通平台是面向党政机关工作人员服务的总入口，集成整合各市县各部门各类办公、管理、监督、执法等应用，

支撑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互通、业务联动与协同。

(3) 海政通平台总体建设目标

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最高水平开放形态目标，坚持“管得住、放得开”的要求，瞄准全省“一网通办”便利化、“一网协同”高效化、“一网监管”规范化，持续优化“海易办”和“海政通”两大平台和“互联网+监管”系统，健全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机制，市县、行业部门转型全面提升，推动政府数字化发展总体水平进入全国一流。

根据《海南省政府数字化转型总体方案（2022-2025）》的相关要求，海政通平台建设总体目标如下：

到 2022 年底，“一网协同”方面，“海政通”全省政务部门覆盖度达 100%，全省公务员使用“海政通”的比率超过 70%。“一网监管”方面，行业覆盖率超过 70%，在 5 个市县实现“审批、监管、执法、信用”联动机制应用。在数据共享方面，85%以上的省建系统落实数据共享责任，省级数据共享需求满足率超过 93%。各市县和主要业务部门建立较为完善的数字化转型工作机制，构建起“主要领导+信息化专员+业务管理员”的工作责任体系。

到 2023 年底，“一网协同”方面，全省公务员使用“海政通”的比率超过 90%。“一网监管”方面，行业覆盖率超过 85%，“审批、监管、执法、信用”联动机制在全省铺开。在数据共享方面，95%以上的省建系统落实数据共享责任，省级数据共享需求满足率超过 95%。在国际投资、国际贸易、国土空间治理、工程建设审批、金融服务等 5 个以上的领域

形成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政务信息化系统。

到 2024 年底，“一网协同”方面，全省公务员使用“海政通”的比率达到 100%。“一网监管”方面，行业覆盖率达到 100%，“互联网+监管”系统与社管平台实现全面互通，形成“监管活动全面协同，审批、监管、执法、信用无缝衔接”。在数据共享方面，省建系统 100%落实数据共享责任，基本满足政务服务和封关运作各项工作对数据的共享需要。形成 3 个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市（县）政府数字化转型案例，10 个行业政务信息化典型案例。

到 2025 年底，全省政府数字化总体发展水平进入全国一流。“一网协同”方面，机关运行效能及大数据智能化决策能力全国领先。“一网监管”方面，形成比较完善的省、市、县（区）、镇（街）、村（居）五级联动的省域治理体系，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协同治理，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在数据共享方面，较好满足政务服务和封关运作各项工作对数据的共享需要，与国家部委垂管系统的数据共享实现全面突破。数字政府基础支撑能力更加完备，各部门各市县的核心业务系统充分整合完善，有效支撑各级政府部门业务模式创新和业务流程再造。

1.1 建设内容

1.1.1 全省政府内部协同运行和监管体系设计

作为世界级的自由贸易港，“十四五”时期，海南省将着力推动“强富美高”新海南建设再出发，扎实推进高质量

发展走在前列，全面开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进入新时代，在政府数字化转型中，面对新目标、新要求和新挑战，为更好谋划海南省一网协同发展，海南省亟需通过全局性、综合性、引领性的政府数字化转型总体方案路径，理清海南省一网协同实际需求、总体思路、发展策略、主要任务，加快系统整合、流程优化、业务协同，实现政务服务能力的全面提升。

一网协同顶层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国家赋予海南的四大战略使命，以建设高水平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为引领，以“放得开、管得住”为目标，以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和一体化智慧监管体系建设为抓手，形成具有海南特色的政府数字化转型样板，为封关运行打下坚实基础，为提高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网监管顶层规划：以海南自由贸易港系列相关政策为指引，在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自由流动、人员进出、运输来往、数据安全流动、产业发展、财税、社会治理、风险防控等方面进行系统化、精细化、创新型的解决方案设计，一网监管顶层规划确保海南省“一网监管”前

瞻性与可行性的融合，跟上海南自贸港快速发展的步伐。

1.1.2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是全省统建性应用，是全省各应用系统的基座，主要由业务组件、技术组件构成，以业务共性构建共性组件，以系统共性构建技术组件，为省政府、各部门、各市县政府提供众多应用支撑服务、业务支撑服务、数据支撑服务。对于各已建系统等集成接入单位，其办公主要是调用平台公共支撑能力。

(1)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除无纸化办公系统复用已有能力外，一网协同办公包括三亚移动办公个性功能集成、万宁和定安移动 OA 集成。

(2) 其他公共服务能力

平台服务保障包括：机器翻译引擎和公文纠错引擎。

1.1.3 平台公共业务应用协同（一网协同）体系

(1) 一网协同创新应用

一网协同创新应用为政府机关各组织部门、上下级之间、省市县之间、提供强有力的协同工作平台，从而实现高效的行政服务职能，改善内部管理、提高工作的透明度、降低总体成本。采用一网协同平台后，可优化办事方式，大大加强政令推行的时效性。通过该平台使得相关办事人员无需拿着各类文件、申请等领导审核，通过办事流程化、网络化、

移动化,提升办事效率。本期项目建设的一网协同创新应用入如下:

1) 机关工委看电影系统:移动端 APP、后台管理端、验票集成端等。

2) 机器管办文办会:机器管办文、机器管办会、会议通知、机器管调研、支撑服务、对接海政通等。

1.1.4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实施服务

(1)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海政通平台移动 OA 系统实施推广:省直厅局实施推广(46 家单位)、市县实施推广(非地级市)14 个单位、三亚市移动办公应用推广实施(地级市)、儋州市(含洋浦)移动办公应用推广实施(地级市)。

1.1.5 其他公共支撑服务及平台实施推广

(1) 海政通省直厅局推广支撑工作(46 家)-平台侧:海政通省直厅局推广支撑工作(46 家)等。

(2) 海政通市县推广支撑工作(除三沙外,18 个市县)-平台侧:海政通市县推广支撑工作(除三沙外,18 个市县)等。

(3) 平台接入融合各行业业务应用—各行业业务应用接入融合:平台接入融合各行业业务应用—移动应用集成支撑服务等。

1.1.6 硬件设备购置、成品软件购置

(1) 硬件产品

1) 机关工委看电影系统设备：电子票务识别器。

2) 数据防泄漏系统：包含管理系统、网络防泄漏、终端防泄漏。

3) 优化办文办会-数据监控系统：数据监控系统、三层交换机、堡垒机授权。

(2) 软件产品

平台服务保障（资源型产品）：机器翻译引擎、公文纠错引擎等。

1.2 项目内容

1.2.1 海政通（一期）项目（E包）

1.2.1.1 设计框架

基于海政通平台运行情况和已具备能力现状，海政通（一期）项目结合平台总体定位，遵循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贯彻落实《海南省提升营商环境重要量化指标便利度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稳抓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机遇，进一步整合优化提升海政通平台支撑服务能力，本项目信息化架构图规划如下：



顶层规划：全省政府内部协同运行和监管体系设计。

平台公共业务应用协同（一网协同）体系：包括一网协同创新应用、一网互联网+监管协同系统、海南省营商环境数字化监测系统、一网督查督办协同系统、一网通用数据直报协同系统、一网档案管理系统、一网政务类公共资源的共享利用、一网审批系统。

各行业业务应用接入融合：聚焦行业领域板块的规划推进，结合一体化政务整合的系统，基于海政通与海易办的互通机制，实现不同网络间的关联协同应用。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复用大数据支撑体系，包括政务中台、数据开发平台、大数据局公共服务平台、数据共享

交换平台；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内容包括部门职能职责与事项规范化定义管理能力，业务专网区、电子政务外网区与互联网区的互通能力，组织架构和用户注册体系的分级部署分级管理能力，分级分类（或标准统一）的 Portal 门户管理能力，统一的业务通知消息能力，政策文件全文检索能力、其他公共服务能力、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

平台基础支撑能力体系：已建设基础能力、开发者门户、管理者工作台和安全保障能力。

共性资源体系：依托海南省电子政务云进行部署，包括数据中心机房、网络、服务器、存储备份、安全、密码等资源。

保障体系：包括标准规范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组织保障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和社会信用体系。

1.2.1.2 项目清单

1.2.1.2.1 硬件设备购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与参考品牌	单位	数量
一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其他公共服务能力			
1	机关工委看电影系统设备：电子票务识别器	电子票务识别器用于识别电子票务二维码，并展示识别判定信息。 1. 显示屏：≥8 寸 800*1280 2. 传感器：≥210 万像素 1920*1080 3. 支持活体检测人脸库：最少支持 50000 人脸库；识别率：≥99.6；识别速度：≤150ms； 4. 记录存储：单机支持≥100 条记录(10 万张抓拍图片) 5. 管理类型：黑名单、白名单 6. 二维读头：内置，支持国家通用码-国康码、广东-粤康码、四川-天府通、江苏-苏康码、内蒙-内蒙码、上海-随申码、湖北-湖北码、安徽-安徽码、福建-八闽码、河北健康码、云南-云南码、湖南-湖南码等。	台	3
二	网络安全			

1	数据防泄漏系统	<p>数据防泄漏管理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现在线数据泄露告警分析；集中下发数据泄露告警识别规则、不同产品模块数据防泄漏策略；数据发现；集中进行敏感数据泄露安全事件审查、事件关联和事件分析。 2. 三年维保服务，三年软件功能升级和相关规则库升级服务。 3. 支持对接数据安全第三方平台，满足等保合规各项要求。 	套	1
		<p>数据防泄漏网络防泄漏：</p> <p>数据防泄漏网络防泄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署在网络出口，发现并监控网络流量中的敏感数据传输，监控并控制 HTTP、HTTPS、SMTP、POP3、FTP、SMB、IMAP 等网络协议传输的敏感数据行为，支持图片内容识别、支持网络阻断和 HTTPS 协议解析。 2. 支持识别流量中涉及的文档中不同位置的关键词，如：文档正文、页眉页脚、文本框、隐藏的关键字等； 3. 支持常见网络协议的分析与还原，包括 HTTP、FTP、SMTP/POP3/IMAP、SMB 等，能对打印协议进行审计； 4. 支持网络带宽≥10G，配置≥2 万兆光口（带万兆光模块）。 5. 提供不少于三年软硬件维保服务。 6. 满足等保合规各项要求。 	台	1
		<p>数据防泄漏终端防泄漏：</p> <p>数据防泄漏终端防泄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署在单位内各计算机终端，发现、识别、监控终端中的敏感数据，对单位数据资产分布、敏感数据的违规存储进行展现，同时对敏感数据的违规使用、扩散等敏感行为进行策略响应控制，支持数据可视化，实时梳理不同业务类别数据； 2. 统一管理每个终端、服务器、邮件、和网络中的敏感数据；全局掌控数据资产；可视化展现和钻取。 3. 可配置禁止外设传输；禁止通过代理方式访问网络，阻止访问特定网站； 4. 支持 Office 文档流转溯源，可调查还原文件在终端上的流转路径和时间； 5. 记录终端基础信息，包括操作系统及版本、登录用户、硬件信息、在线状态等； 6. 支持≥500 点终端授权，提供不少于三年软件维保服务。 7. 满足等保合规各项要求。 	套	1
三	优化办文办会-数据监控系统			
1	数据监控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网络监控一体机，内置管理平台以及网络监控全部功能；2U 服务器，1 个管理口，板载 3 个千兆以太网口，4*1T SATA 企业级硬盘，千兆电 I350 扩展网卡（bypass），3 个网卡扩展槽位，双电源。提供图像识别模块，可使产品具有识别图像中的文字的功能，网络流量：350Mbit/秒，数据扫描速度：文件扫描识别能力：24G/小时，数据库扫描识别能力：240 万条/小时。 2、支持文件伪装策略，可识别通过修改文件扩展名的方式逃避管控的行为，如将“文件.doc”修改为“文件.dat”； 3、支持词典模糊检测内容，可设置多个关键字至少命中个数；支持关键字内容检测，关键词模糊匹配，中文忽略简繁体、英文忽略大小写，支持英文词组，英文词组模糊匹配；支持 UTF-8、GB2312、GBK、GB18030、BIG5 等多种简、繁体中文编码自动识别； 4、支持 jpg、bmp、png、tiff、gif、dwg 等常见图片文件的文字内容识别； 5、支持定义协议白名单，即可以自定义审计的协议和全部放行的协议； 6、对外发邮件进行协议解析与敏感信息提取，并针对策略对外发邮件支持多种响应操作，并进行邮件、短信或页面等方式进行提醒操作； 7、支持的数据库类型：Mysql, Oracle, SQL Sqlserver, Sybase, DB2, PostgreSQL, Hbase; 	1	套

		8、针对 windows,linux,AIX 系统,输入目标地址,自动挂载; 9、分析和全景展示,包括概览视图、敏感数据分布视图和敏感信息全景地图。		
2	三层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2 个 1000 BASE-X SFP 端口,2 个 1/10G BASE-X SFP+端口,支持 AC/DC,支持镜像功能。	1	套
3	堡垒机授权	采购六个堡垒机令牌登陆认证授权。	6	个

1.2.1.2.2 成品软件购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与参考品牌	单位	数量
一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其他公共服务能力			
1.3	平台服务保障(资源型产品)			
1.3.2	机器翻译引擎	机器翻译算法模型: 基于核心翻译模型结构,所训练的算法模型,整个过程包括语料库预处理,语料过滤,大规模分布式训练,模型多领域调优等。通过模型训练,模型具备在不同场景的翻译能力。	项	1
		英译中翻译组件: 英译中机器翻译的算法模型,基于语料挖掘过滤技术,针对不同类型的语料采用相应的挖掘手段,支持 50QPS。	项	1
		中译英翻译组件: 中译英机器翻译算法模型,基于智能语料干预技术,会针对翻译场景的多样性,自动识别场景实体词,并结合人工辅助给出正确译文,保证垂直领域中特定实体词翻译的准确性,支持 50QPS。	项	1
		词典干预功能: 可实现在翻译模型中上传专有名词的原文与译文,从而达到译后纠错提升翻译质量目的,确保专有名词翻译有较高的准确率;可实现在翻译模型中上传整个句子的原文与译文,从而达到整句提升翻译质量的目的。	项	1
1.3.3	公文纠错引擎	文字类差错组件: 支持纠正错别字,音近字,形近字,多字,重叠,颠倒,繁体词,异形词等。	项	1
		政治敏感类组件: 重要领导人信息检测、重要讲话引用和涉及暴恐、色情、违禁、侮辱、歧视等不健康用词,落马官员姓名提醒及落马时职位提示等。	项	1
		知识常识类组件: 支持纠正表述不当、搭配不当、标点符号,数字,量词,计量单位等。	项	1

1.2.1.2.3 定制软件开发清单

序号	板块	系统	功能模块
1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	三亚移动办公个性功能集成
2			万宁和定安移动 OA 集成
3			预告警管理子系统
4			运维知识库管理系统

5	平台公共业务应用协同（一网协同）体系	机关工委看电影系统	移动端 app	
6			后台管理端 PC	
7			第三方设备	
8		优化办文办会		机器管办文
9				会议通知
10				机器管办会
11				机器管调研
12				支撑服务
13				对接海政通

1.2.1.2.4 系统集成实施与其他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相关指标或用途说明	单位	数量
一	全省政府内部协同运行体系设计			
1	一网协同顶层规划		项	1
2	一网监管顶层规划		项	1
三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实施服务			
3.3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海政通平台移动 OA 系统实施推广			
1	省直厅局实施推广（46 家单位）	实施推广服务：每个市县配合海政通平台推广期间移动 OA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	家	46
2	市县实施推广（非地级市）14 个单位	实施推广服务：每个市县配合海政通平台推广期间移动 OA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	市县	14
3	三亚市移动办公应用推广实施（地级市）	实施推广服务：为三亚市提供配合海政通平台推广期间移动 OA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	市县	1
4	儋州市（含洋浦）移动办公应用推广实施（地级市）	实施推广服务：为儋州市（含洋浦）提供配合海政通平台推广期间移动 OA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	市县	1
五	其他公共支撑服务及平台实施推广			
5.2	其他公共服务能力-海政通省直厅局推广支撑工作（46 家）			
1	海政通省直厅局推广支撑工作（46 家）	协助各单位完成用户信息收集工作，提供管理员使用指导服务，协助各单位完成用户的下载、安装、激活及使用，协助各单位管理员完成用户问题的收集及解答工作，协助各单位管理员完成单位信息的维护、开发者信息的维护、管理员的维护、单位用户的维护工作，省直单位人员导入激活等工作推进及完善。	用户	46
5.3	其他公共服务能力-海政通市县推广支撑工作（除三沙外，18 个市县）			
1	海政通市县推广支撑工作（除三沙外，18 个市县）	协助各市县完成用户信息收集工作，提供管理员使用指导服务，协助各单位完成用户的下载、安装、激活及使用，协助各单位管理员完成用户问题的收集及解答工作，协助各单位管理员完成单位信息的维护、开发者信息的维护、管理员的维护、单位用户的维护工作，市县单位人员导入激活等工作推进及完善。。	市县	18
5.4	各行业业务应用接入融合			
1	平台接入融合各行业业务应用—移动应用集成支撑服务	各单位移动应用接入服务	个	90

1.2.1.3 总体建设方案

1.2.1.3.1 全省政府内部协同运行和监管体系设计

(1) 一网协同顶层规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工作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国家赋予海南的四大战略使命，以建设高水平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为引领，以“放得开、管得住”为目标，以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和一体化智慧监管体系建设为抓手，形成具有海南特色的政府数字化转型样板，为封关运行打下坚实基础，为提高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 基本原则

全省统筹，提供全方位通办服务

坚持全省一盘棋思路，统筹建设政务信息化公共基础设施，畅通政府业务纵横联动渠道，支撑各地各部门围绕具体应用实现快速开发和灵活部署，着力打通业务链条，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全岛通办”“跨省通办”。

统分结合，实现平台之外无系统

坚持整体规划，围绕自贸港建设需求科学形成政府数字化转型总体方案，省级统筹建设基础性、公共性平台。统分结合，依托海易办和海政通两大入口平台，各市县各部门以需求为导向，高水平开发部署各类专业化应用并与两大平台无缝对接，实现平台之外无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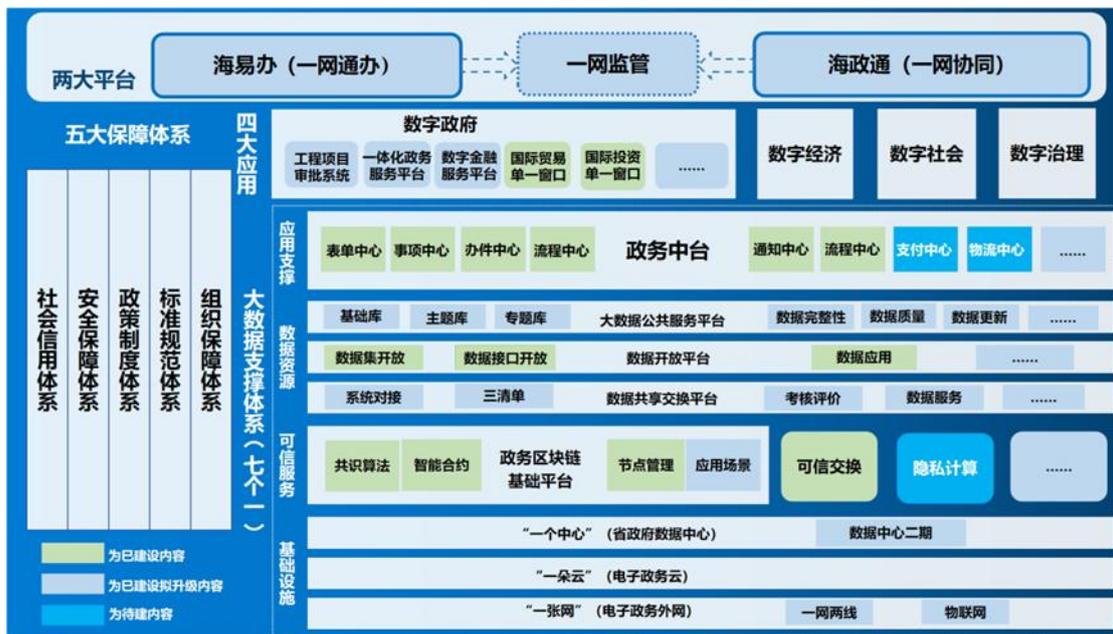
整体共享，公共数据高效率融合

按照整体性理念完善数据治理和共享开放机制，落实“五集中”原则加快数据归集，由大数据局统筹推动公共数据的安全精准供给。加快培育健康的数据要素市场，推动数据有序流动和应用，实现公共数据价值最大化。

安全保障，推动数字化持续发展

深入贯彻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重点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数据安全，健全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数据安全使用。

2) 总体架构



海南省政府数字化转型总体架构

政府数字化转型总体框架由“五横五纵”组成，包括“1+2+4+5”：

“1”即一个支撑。按照全省“大集中”和“大网络、大平台、大系统”的集约化建设思路，建设完善全省统一的

“一张网”“一朵云”“一个中心”“一条链”“一个共享交换平台”“一个开放平台”“一个中台”组成的“七个一”的大数据支撑体系，为各市县各部门大数据建设提供底座支撑。

“2”即海易办和海政通两大平台。海易办是面向群众、企业服务的总入口，支撑全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海政通是面向党政机关工作人员服务的总入口，支撑全省“一网协同”。依托海易办和海政通平台，打通政府与服务对象，实现高水平“一网监管”。

“4”即数字政府、数字治理、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应用领域。

“5”（“五纵”）即组织保障体系、标准规范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安全保障体系、信用服务体系“五大保障”。

3) “一网协同”方案

“一网协同”是海南省政府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组成部分，围绕省域治理现代化，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服务省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主线，运用系统观念、系统方法和数字化手段，推进党政机关全方位、系统性、重塑性数字化转型。

“一网协同”建设是在全面梳理党政机关核心业务基础上，充分利用政府数字化成果，着力打造全局“一屏掌控”、政令“一键智达”、执行“一贯到底”、监督“一览无余”等数字化协同工作场景，构建综合集成、协同高效、闭环管理的工作运行机制，开创党政机关整体智治新格局，构建政府运行新模式，形成具有海南特色的政府数字化转型样板。

(2) 一网监管顶层规划

海南“一网监管”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是指导海南监管领域健康发展的重要文件，研究过程及内容要深度契合海南省现有发展基础，发挥由贸易试验区的建设优势与特殊性，归纳并借鉴国内外领先建设经验，打造符合海南特色的监管新模式。

过程中需深度解读各地方规划建设的共性思路，分析领域、业务特点和面临的重点难题，梳理多层级的复杂业务关系，以“实践+理论+信息化”相结合的形式制定海南省“一网监管”架构思路，最终形成“强参考性、强适应性、强落地性”的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具体研究内容有如下要求：

1) 国内其他区域“一网监管”建设现状及拟推进的规划内容研究

国内其他区域在各监管领域均已开展了多种形式的规划建设，其中包括多个具参考性的含“免税区”的重点地区，其建设经验对开展海南省“一网监管”模式研究过程具有很大价值，后续需要对国内其他区域相关的建设思路、现状进行深度调研和解读研究，形成知识成果，助力海南“一网监管”发展。

2) “互联网+监管”的建设要求和发展趋势

“互联网+监管”是目前监管领域的重要支撑，对区域业务监管的规范性和精准性有关键性的支撑作用，其在海南“一网监管”模式中也是重要的承载主体。未来，“互联网+监管”平台仍会持续作为各级平台间业务互通的重要通道，

推动创新监管方式，聚焦“小场景”监管应用，持续发挥风险预警、审管联动、监管数据融合创新等重要价值。为保证海南“一网监管”顶层设计的创新性和完整性，对“互联网+监管”的建设发展研究至关重要。

3) 海南自贸港各领域监管难点问题的预判及前瞻性研究

海南“一网监管”规划设计是立足于海南自贸港各领域的业务监管之上的，其重要价值在于要弥补传统监管的短板、盲区，赋予强有力的监管动能，对解决海南自贸港各领域现有监管难点、问题有重要支撑作用。但其作为提升海南“监管环境”的中长期规划指引，过程中必须要对各类难点问题作出预判，并作出前瞻性的规划研究。

4) “监管”的业务边界范围研究

“监管”业务的边界范围研究，是明确不同层级、不同部门、不同区域、不同领域之间监管业务关联关系的过程，基于“互联网+监管”平台对监管事项的梳理基础上，需要在宏观上对跨层级、部门、区域、领域之间的关联性进行梳理，作为“一网监管”业务架构搭建的支撑和依据。

5) 海南省各部门各地方“泛监管系统”调研及研究

基于海南省各部门、地方的监管业务多元化和复杂性，在开展“一网监管”规划过程中，需要深度调研并了解各地方和部门的业务基础、业务系统现状、业务关联性、系统交互关系等，是作为“一网监管”信息化平台搭建的重要参考。

6) “一网监管”的架构研究

基于对海南省各级、各领域的业务基础关系、及系统现状等调研和研究，结合顶层规划的站位和思路，梳理“一网监管”的业务架构、总体架构、技术架构、数据架构、网络架构及安全架构，各架构要充分符合海南基础环境，具备长期发展的战略指导，并要有高扩展性和创新性，突出海南自贸港优势。

7) “一网监管”的评估和考核体系研究

为保障“一网监管”的顺利推进和落地运行，对建设过程及应用过程中的评估、考核体系的建立是必不可少的，需要具备科学性、合理性，为后续主管领导、专班等相关机构提供评价和参考依据。

1.2.1.3.2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体系

平台公共支撑能力是全省统建性应用，是全省各应用系统的基座，主要由业务组件、技术组件构成，以业务共性构建共性组件，以系统共性构建技术组件，为省政府、各部门、各市县政府提供众多应用支撑服务、业务支撑服务、数据支撑服务。对于各已建系统等集成接入单位，其办公主要是调用平台公共支撑能力。

1.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

集成移动 oa 系统，使各委办厅局办公人员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随时处理业务，加快信息流转，提高办公效率。

2. 其他公共服务

(1) 平台服务保障

1) 机器翻译引擎。输入翻译原文，支持自动识别原文语种，或手动设置源语言及目标语言语种。支持中英、英中翻译。

2) 公文纠错引擎。可对政府、大型国企、央企的公文内容进行一键校对，确保行文内容的规范、准确。引擎主要是对文本内容进行检查和纠错，类型包括政要人物姓名、职务、排序、讲话一致性审核，敏感信息提醒，常见字词差错审核，知识错误审核，常识错误审核以及法律条文的引用审核等。

1.2.1.3.3 平台公共业务应用协同（一网协同）体系

1. 一网协同创新应用

（1）机关工委看电影系统

根据机关工委需求开发海政通看电影子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系统基于海政通的基础上开发，以便于有观影需求的干部职工使用，系统支持电影信息库管理、观影座位管理、观影人员信息管理、手机 APP 进行订票、电子验票等操作。

（2）优化办公办文

根据省委《关于进一步“削文山”的若干措施》以及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精文简会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依托数字赋能，构建“智控”模式，变传统的事后监管为事前、事中监管，有效促进了办文、办会、办事效能的提升。

1.2.1.4 总体服务方案

1.2.1.4.1 一网协同办公 OA 系统-海政通平台移动 OA 系统实施推广

一网协同办公包括三亚移动办公个性功能集成、万宁市和定安移动 OA 集成、海政通平台移动 OA 系统实施推广。本期项目集成 OA 的单位清单如下：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1	省直厅局（46家单位）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		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3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4		海南省戒毒管理局
5		中共海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6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7		海南省卫生和健康委员会
8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9		海南省民政厅
10		海南省林业局
11		海南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12		海南省水务厅
13		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14		海南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
15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
16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7		海南省商务厅
18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19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1		海南省医疗保障局
22		海南省教育厅
23		海南省信访局
24		海南省司法厅
25		海南省地质局
26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7		海南测绘地理信息局
28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29		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30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31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32		海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33		海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4		海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35		中共海南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36		海南省妇女联合会机关
37		海南省统计局
38		海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39		中共海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4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海南省委员会
41		海南省考试局
42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43		海南省外事侨务办公室
44		海南省乡村振兴局
45		海南省接待办公室
46		中共海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47		琼海市
48		文昌市
49		陵水县
50		五指山市
51		东方市
52		昌江县
53	市县单位（非地级市）14 个单位	琼中县
54		保亭县
55		白沙县
56		屯昌县
57		临高县
58		乐东县
59		定安县
60		万宁市
61	三亚市移动办公应用（地级市）	三亚市
62	儋州市（含洋浦）移动办公应用（地级市）	儋州市（含洋浦）

1.2.1.4.2 海政通省直厅局推广支撑工作（46家）

为46家省直厅局单位提供海政通平台实施推广支撑服务工作，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1	省直厅局（46家单位）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		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3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4		海南省戒毒管理局
5		中共海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6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7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8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9		海南省民政厅
10		海南省林业局
11		海南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12		海南省水务厅
13		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14		海南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
15		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
16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7		海南省商务厅
18		海南省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19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1		海南省医疗保障局
22		海南省教育厅
23		海南省信访局
24		海南省司法厅
25		海南省地质局
26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7		海南测绘地理信息局
28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
29		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30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31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32		海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33	海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34	海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35	中共海南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36	海南省妇女联合会机关
37	海南省统计局
38	海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39	中共海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4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海南省委员会
41	海南省考试局
42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43	海南省外事侨务办公室
44	海南省乡村振兴局
45	海南省接待办公室
46	中共海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1.2.1.4.3 海政通市县推广支撑服务（18个市县，三沙除外）

除三沙外 18 个市县的海政通平台实施推广服务。

序号	名称
1	三亚市
2	儋州市
3	五指山市
4	文昌市
5	琼海市
6	万宁市
7	东方市
8	定安县
9	屯昌县
10	临高县
11	白沙县
12	昌江县
13	乐东县
14	陵水县
15	保亭县
16	琼中县
17	海口
18	澄迈

1.2.1.4.4 各行业业务应用接入融合

聚焦行业领域板块的规划推进，整合各单位各市县移动

办公应用及其他内部系统共计 90 个，制定整合标准，实现整合纳入，部分服务注册纳入政务中台，部分基础性数据同步政务中台基础库，基于海政通与海易办的互通机制，实现不同网络间的关联协同应用。

序号	单位	系统名称
1	海南省商务厅	物码溯源
2	海南省财政厅	预算评审
3	海南省财政厅	库款余额
4	海南省财政厅	重大项目
5	海南省财政厅	预算查询
6	海南省财政厅	项目查询
7	海南省财政厅	支付查询
8	海南省财政厅	工资查询
9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快筛系统
10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查询
11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移动监管
12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移动执法
13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查结果录入
14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两品一械抽检
15	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返乡人员核查
16	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海南省疫情线索核查
17	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看电影
18	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	共享交换平台
19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会议通知
20	万宁市	网格管控
21	海口市	移动办公
22	海口市	海口市教育局内部工单系统（12345 工单）
23	中共海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智慧外事
24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应急响应
25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预警信号
26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疫情监控
27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森林火情
28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防汛防风内部行动
29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台风
30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随行天气
31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大风
32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强降水
33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卫星云图
34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雷达回波

35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事件上报
36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日志上报
37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水库信息
38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智慧工地
39	龙华区	EPAC 疫情防控管理信息系统
40	龙华区	龙华网格员考核系统
41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	生态环境
42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	通达 OA
43	海南省总工会	海南省总工会办公自动化系统
44	海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综合业务平台
45		海口消防综合业务平台
46		三亚消防综合业务平台
47		洋浦消防综合业务平台
48	海南省高级法院(包括各市县 32 家法院)	省高院 OA
49	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省疾控 OA
50	万宁市	政务 OA
51	定安县	定安县 OA
52	海口市	移动办公
53	澄迈县	澄迈县 OA
54	其他 47 个系统	

1.2.1.5 实施要求

1.2.1.5.1 总体要求

供应商应结合自身的项目管理制度和经验，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个控制阶段提出针对性的管理方法。以下内容主要是对项目实施过程的一些通用要求。

1、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工期内完成所有规定的系统建设任务。

2、采购人及采购人所委托的监理单位，有权对整个项目实施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供应商必须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回避采购人或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

3、供应商必须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以保证项目

建设能按期进行。

1.2.1.5.2 项目进度要求

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信息系统部署上线并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后，开展试运行工作。

1.2.1.5.3 项目组织管理要求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和项目特点确定本项目实施的组织结构和项目协调管理机制。

1.2.1.5.4 系统安装检验要求

软件系统的配置应简单、方便。

供应商应提供现场专业技术咨询、安装、调试、初验、竣工验收和试运行保障服务（提供安装、测试所用的测试设备、工具等）。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交安装、调试、验收实施计划书，在安装调试验收无误后，提交安装实施、调试、检测报告、验收报告、技术资料、系统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等。

1、安装调试人员应参照说明书或咨询供应商，了解设备的正确安装方法和使用的注意事项后，再拿到现场去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过的设备应能正常使用。

2、安装调试人员应根据用户需求调试安装设备，设备调试的最终参数做成文档形式，交由用户存档。如：交换机的设置参数、使用端口等。

3、对设备在安装时发现异常，如：与合同不符没有联络函、设备有破损或配件不全等，应先停止安装，明确没问

题后再安装调试。

4、设备的调试过程中，发现有设备运行不稳定的，应及时联系供应商将问题解决或退换设备，避免将隐患留下。

5、设备的调试应让设备发挥最大的效果，且设备不在满负荷下运行。

6、设备的调试要作长远的规划，考虑将来的变更可能使用到的资源，包括硬件和参数资源，以应对在近期进行小的改动不至于增加工作量。

7、设备调试完毕后，除记录相关参数存档外，调试所用的资源、资料，应在本地作一次系统备份和资源、资料备份，以备以后维护使用。

8、设备调试后，应对设备的功能作一次基本的测试以验证设备的可用性。

1.2.1.5.5 系统测试要求

供应商须制定系统整体测试方案，经采购人审查通过后，根据双方确认的测试方案对系统进行全面的检查与测试。

软件系统的测试

软件系统的测试工作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测试方案的设计——测试方案的设计在系统方案设计阶段制定，必须得到双方的认可，经过专家审核后有效，并作为验收文件之一。

2、系统测试——双方在项目测试阶段，严格按照测试方案进行测试工作。

3、提交测试报告——项目测试完成后，编制项目测试报告，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监理签署。

4、软件测试方案需要包括软件集成测试和上线测试，测试内容要不少于：稳固性检查、系统可靠性测试、系统稳定测试、性能调整调试、各模块功能测试和完整性测试等。

硬件系统的测试

硬件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1、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供应商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2、网络联机测试：网络系统安装完成后，由供应商和系统使用单位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进行联网运行，并进行相应的联机测试。

3、系统运行正常，联机测试通过。

如系统测试中发现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系统使用单位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交付系统使用单位。

1.2.1.5.6 技术培训要求

有针对性的拟定培训计划，包含培训目的、培训内容、培训时间要求、考核办法等内容。

系统的使用方法，培训计划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能够免费为系统操作人员和系统管理员进行有关维护、操作等方面的技术培训，直至能熟练独立操作，并提供详细的培训天数、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并在合同签订后实施。

2、投标方应根据不同培训对象提供不同的培训内容，如系统操作、权限管理、日常运维等内容。确保培训人员对系统基本原理、技术特性、操作规范、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

3、培训方式、培训人数、培训时间：采用现场培训、远程培训培训方式，培训人数、具体培训时间等在中标后双方再行确定。中标方在培训开始前 20 天内提交培训计划和教材。

1.2.1.5.7 系统验收要求

本项目验收应包括初步验收、竣工验收二个阶段，在项目终验完成时，应提供但不限于下列文档：

- 1、初步验收申请表(承建单位向建设单位申请)；
- 2、立项材料(经批复的项目立项文件、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
- 3、项目采购文件(招投标文件)；
- 4、采购结果通知书；
- 5、项目合同书；
- 6、项目设计文档(初步设计、详细设计)；
- 7、项目实施方案；
- 8、项目测试报告(系统测试、强弱电气检测、防雷、消

防等,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9、项目经费结算表;

10、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报告;

11、项目监理文档(大纲、规划、细则、报告和行业规范要求的文档);

12、其他材料(项目变更批复、设备清单、合同设备清单差异比对表、设备质量证明文件、设备验收单、变更单、第三方软件授权证明、培训手册、培训记录。

13、含有软件开发的项目还需提供以下资料:1)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2)概要设计说明书;3)数据及数据库设计说明书;4)详细设计说明书;5)操作手册;6)用户手册;7)成品软件需提供著作权证书。

14、信息系统安全方面的材料:1)非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备案证明;2)第三方机构软件测评报告;3)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整改意见及整改方案(非涉密系统)第三方机构出具系统分级保护测评报告。

2.商务要求

2.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術服务业。

2.2 项目工期

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

2.3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海南省内)。

2.4 支付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1、签订项目合同后，采购人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供应商开具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30%（预付款）；。

2、完成项目软硬件安装、应用系统开发、安全集成等工作，经项目初验合格后，采购人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供应商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合同款的 40%。

3、试运行满 3 个月以上，并通过政务信息化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竣工验收后，采购人待省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供应商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30%。

2.5 相关要求

2.5.1 服务人员及响应要求

1、总体要求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合理的人员配置计划，满足项目项目管理、需求设计、组织实施、业务培训、运行维护等各个领域配置相关的人力对项目的建设及运行维护提供保障。更换项目经理需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2、驻场工程师配置要求

本地至少有 4 名工程师驻守现场实施，其中至少 1 名项目经理、1 名产品经理、1 名核心开发工程师、1 名测试人员。在免费维护期内，如软件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成交人委派实施人员 1 个小时内到场解决。

3、服务团队人员配置要求。

团队人员数量要求不低于 6 人，不同能力等级人员的配备要求如下：

(1) 一线人员：5*8 小时值班，2 人，负责日常运营监管服务工作，在大数据管理局驻场服务，须具备相应的安全技术能力。

(2) 二线人员：5*8 小时值班，2 人，远程技术支持，必要时需现场支持，出现问题时 1 小时内能响应，具有较高的技术能力。

(3) 专家：远程技术支持，5*8 小时，2 人，具备高级技术能力。

4、服务响应时间

(1) 驻场团队应小于 0.5 小时响应时间；

(2) 远程专家支撑团队应小于 1 小时响应时间。

5、运营服务时间

(1) 提供 5*8 小时现场服务

(2) 重要时期提供 7*24 小时现场服务

2.5.2 系统运维要求

1、项目竣工验收后提供所有软件产品 2 年的免费维护。

2、合同期及免费运维期内，提供免费升级服务，在正常条件下保证系统正常稳定运行的情况下进行更新升级服务。

3、合同期及免费运维期内，提供咨询服务，系统软件应用和维护技术咨询。

4、合同期及免费运维期内提供电话或现场技术服务。

5、服务商对系统软件进行更新及升级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不涉及到对原有应用系统重新设计。对系统软件的更新及升级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针对本项目定制的功能。

6、合同期及免费运维期内，服务商须保证所提供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出现问题应及时予以维修或替换，所需费用由服务商负担。

2.5.3 知识产权要求

1、供应商为采购人所开发本项目所有信息系统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为实施项目而提供的资料及全部项目工作成果（包括项目计划、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测试报告、安装部署手册、操作手册、培训方案、试运行报告、前台页面及软件源代码、项目验收文档等资料）的知识产权权利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提供的具备知识产权的产品或采购具备知识产权的成熟产品（包括硬件产品和软件产品），知识产权仍归产品提供方所有；基于成熟产品进行二次开发的系统及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供应商保证对其销售的产品/服务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处置权或已取得相关授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著作权和其他合法权利，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进度。

3、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软件及服务不含有任何旨在破坏最终用户计算机信息系统和/或获取最终用户隐私信息的恶意代码。

4、供应商应在项目完成时，将本项目所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技术文档（光盘与纸质）及为本项目开发的软件系统（光盘形式，包括注释清晰明了的源代码）各两份。

2.5.4 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各类场景施工人员资质符合行业监管部门要求，特别是安全生产方面的要求。

2、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资质证书、技术承诺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投标技术文档需针对海南省大数据局管理局现状，编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需求分析、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培训及售后方案等内容。